

“在西藏”系列



西藏，千杯不醉

西藏，千杯

罗 浩 / 著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I267.4/21

西藏，干杯

罗浩 / 著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2001年·成都

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



21613855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西藏，干杯/罗浩著. —成都：四川人民出版社，
2001.9

(“在西藏”系列)

ISBN 7-220-05631-1

I. 西 ... II. 罗 ... III. 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
—当代 IV. 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63763 号

XIZHANG, GANBEI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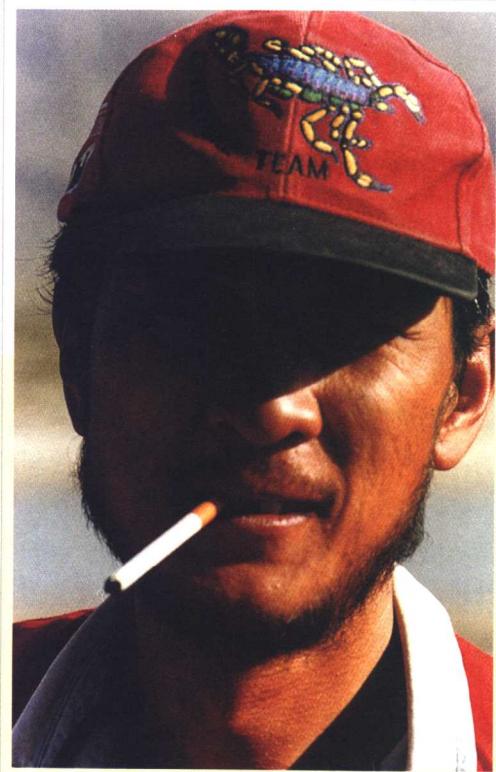
西藏，干杯

罗 浩 著

责任编辑	杨 萍
封面设计	解建华
技术设计	杨 潮
责任校对	伍登富
出版发行	四川人民出版社 (成都盐道街 3 号)
网 址	http://www.booksss.com
E-mail:	sermebsf@mail.sc.cninfo.net
防盗版举报电话	(028) 6679239
制 作	云松工作室
印 刷	天时印刷 (深圳) 有限公司
开 本	880mm×1230mm 1/32
印 张	6.25
插 页	4
字 数	60 千
版 次	2001 年 9 月第 1 版
印 次	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	1—5000 册
书 号	ISBN 7-220-05631-1/I·861
定 价	30.00 元

■ 著作权所有·违者必究

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工厂联系调换



罗浩 1964年生于四川宜宾，长在西藏，现定居四川成都。
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，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。

从小受父亲影响酷爱摄影。至今已从事摄影工作近二十年，在中国摄影界晓有名气。1997年从西藏调回四川成都，又爱上了探险和旅行。1998年组织并参加人类首次全程漂流雅鲁藏布江。

现任西藏业余极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，还在为他喜爱的摄影、探险事业努力工作。

他在网上有一个怪怪的名字：二郎山混混。如果想与他在网上交流，他的E-mail：lhph@163.net, OICQ: 2162537。

RBB77/11





西藏·干杯

云彩托起祝福

罗浩给我发了一封E-mail，说：“我要写一本书，要把我在西藏的经历……我想请你为这本书写个序。”罗浩要写书？一开始我就觉得怪怪的：你明明是一个搞摄影的，怎么没想到搞个摄影作品展览或编一本摄影画册什么的，反倒想起写什么书？

罗浩，是搞摄影的。从西藏革命展览馆摄影组到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，西藏摄影家协会的副秘书长，一会儿这儿得个什么奖，一会儿那儿入选什么作品，在全国摄影界也已晓有名气了。怎么又写起书来了呢？

罗浩，就是这么一个人。想干什么，就干什么。1980年参加工作学习摄影；1985年考上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读书，拍摄了大量好的作品；创办西藏图片中心，在拉萨开办“罗汉食府”，在珠峰脚下拍《对话》；内调回成都后在市群众艺术馆工作，又折腾办起了“老罗茶馆”，还搞探险和特种旅游……

罗浩，从他的父亲那里，继承了又高又瘦的个头，不断进取的事业心和谦虚、诚恳的个性，好像把他爸爸的耐心、与世无争的心态继承权让给了他姐姐或兄弟什么人了。

罗浩的父亲叫罗伟，是1950年随十八军进藏的摄影记者，我和他是朋友。1980年把遗骨埋在了拉萨西郊烈士陵园。我的记忆里，永远不灭的是老罗的高个、草帽和那台禄来福来相机。

我和罗浩也是朋友，1981年在西藏首次文代会上认识的。



我和罗浩一块儿工作、一块儿下乡、一块儿搞摄影展。比我小二十来岁的罗浩也与我称兄道弟，这个序我不能不写。

罗浩和徐海燕的结婚照是我在当雄的草原上为他们拍的，至今我仍沾沾自喜。罗浩的女儿，出生后我是在罗浩之前见到了她……

我和罗浩是朋友，是兄弟，是无二的知己，否则，罗浩又该说“你狗日的”，而我无言以对。

德穆·旺久多吉

2001年10月6日

于成都郎莎数码摄影设计工作室





西藏·干杯

眷恋太阳

很多朋友都问我为什么要写书不出画册？你是照相的，干嘛去写字？这也是我一直在想的问题。现在得出了答案：一、照相不够表现我在西藏近三十年的生活；二、我回到四川一直有一种“西藏情节”，使得我无法融入成都这种都市生活。

于是我想写出来。也许写出来后这种“西藏情节”就会淡去，也许会更加强烈。不知道。

我没有归属感。

我是被我母亲怀在了西藏拉萨，生在了四川宜宾，但却又长在了西藏。我的家乡在哪里：拉萨？宜宾？

我不是藏族，户口簿上明白写着：民族：汉。

但我回到成都后又感觉跟大家不太一样。所以我没有了归属感。回到成都也就顶多算个移民——西藏回来的移民。

我最后离开西藏的那一个早晨的情景我一辈子也忘不了。

我是开车从拉萨回成都的。车里有我老婆徐海燕、写字的色波、拍电视的陈浩，他们都满怀激动地坐在了我的越野车上。我最后一个上车，关门启动那一瞬间，我大骂了一句：西藏，哪个龟儿子再回来！一关门点火以最快的速度驶离了拉萨市区。

为什么会这样？我也不知道。

朋友的分析是，大爱就有大恨。也许吧。

时间无情地证实，我错啦！在我离开不到半年时间，我又开始



想念西藏。

正是我没有归属感，没有家乡概念，造成我极大错误。

我远远离开了西藏。

我的相思病一天天加重，以至于目前什么都不愿意去干，什么都不愿意去想。

我除了感谢父亲、母亲给我这个生命和他们能给我的一切外，
我还想说一句：谢谢您！生我养我的西藏！

我是会永远爱您的！

2001年9月23日于成都老罗茶馆





西藏·干杯

童年的西藏

1964年母亲怀上我后从拉萨回到了四川宜宾，这样一来，我应该是西藏人还是什么地方人，我不得而知。

1970年第一次进藏，当时我只有六岁，弟弟三岁。父亲1949年重庆刚解放便参了军，随十八军进藏。由于他在解放前是重庆留真相馆的学徒，当兵之后部队让父亲当了一名随军记者。他所在的部队又是十八军的先遣支队，总是走在最前面，父亲拍摄了相当多的历史照片，也受尽了相当多的苦难。那时候不能叫苦难叫革命工作，越苦越光荣。小时候父亲经常给我讲他当年进藏途中和进藏之

后的一些故事。

1950年初他们的先遣支队到了昌都前面的一个小镇，部队受到了藏军的阻止。一边谈判，一边准备作战，非常紧张。他们没有住在小镇子里，野营去了一片森林之中。谈判工作肯定非常艰苦，



西藏
拉萨照相站
1971

童年时在拉萨



当兵的没仗打又没事干觉得很无聊。有一天警卫排排长与一当兵的打赌看谁的枪法准。当兵的平时号称神枪手，正想与排长较劲。排长四处看了看也没什么好打的，天上飞着一只秃鹰，排长想你能把飞的东西打下来吗？便说如果你能干的话，就把天空飞的东西打掉。小兵举起步枪就射，枪响鹰落。



两人的赌到此结束，可没到二十分钟，先遣支队的宿营地被藏族包围得严严实实，拿刀的，拿土枪的，拿什么的都有。本还以为战争打响了，可藏族人用藏语使劲儿叫：“为什么打死我们的神灵？”支队领导才意识到这不是战争，而是谁触犯了民族禁忌。

进藏之前十八军最为重视的不是打仗，他们心里有数，藏军不可能与解放军抗衡，最为困难的是藏族有很多的风俗习惯，决不能犯了忌，否则要想和平解放西藏就困难重重。

小当兵的被抓了起来，为了严明军纪，为了给当地老百姓一个交待，被当场执行了死刑，排长也被判入狱二十年。老百姓的气消了，部队也进一步争取到了民心，所以昌都一仗几乎是一开打便结束了。

父亲说从雅安走路进藏，最为艰难的是翻雪山，部队给他们配了马和骡子，不准骑，只能驮东西。我父亲身高1.9米，走路比常



人费劲，东西又太多，除个人装备外，还要背枪、弹药及摄影器材。每翻一座雪山或大山，都像要送命一样。有时实在爬不动了，就拖着骡子的尾巴走。

如此艰难的行军与生活，到现在我还是没想通是为了什么：生活？信念？还是别的什么？

十八军死的人数，用父亲的话形容，可以将他们排起来沿川藏线从成都一直排到拉萨。

我进藏时已经通了飞机，川藏线、青藏线、新藏线都通了车，交通应该算是方便多了。可当时的拉萨除布达拉宫、大昭寺等历史建筑外，没有任何高层建筑，全是铁皮顶的平房。平房总共也不会超过50排（新城区）。全城只有两三家百货商店，一两家副食品店，一家照相馆，一个电影院。拉萨人口不足三万，风沙肆虐，春季与秋季，很多人家的房顶会被大风吹走。所以每家每户都用铁丝加石头把屋顶压住，免得有一天起床就能看见星星和月亮。

冬季的大人们最舒服，下午一般不用上班。这个季节随时会有飞沙走石。

没有蔬菜，没有水果，限量供应副食品，所以每家每户都必须种自留地，每家每户都必须挖地窖储备过冬菜。回四川休假或出差的大人们带得最多的东西是：蔬菜、水果、新鲜猪肉和菜种子。第一次进藏时是冬天，妈妈带我和弟弟在成都坐飞机，心情自然很激动。



和父母、兄弟们在拉萨



可我们的行李也不少，为了行李不超重不多交钱，还要给爸爸带菜、带肉，于是我们的衣裤的每一个口袋全装的是茄子、萝卜、猪肉、鸡肉、广柑、苹果之类的东西，甚至藏在怀里，活像一个小孕妇。我想其实安检人员、空姐们知道我们肚子里有东西，只是睁只眼闭只眼而已，因为他们知道西藏生活的艰苦程度。现在你再往肚子里装这么多东西试试，准保以为你是劫机的。

每天放学回家先做作业，然后就和妈妈一起下地干农活，挑粪、浇水、除草，俨然就是农民家的孩子。弟弟小，父母身体都不好，除了种地，还要做一家的家务活。十来岁的我，要想洗完一家人的衣服、床单、被套，往往需要整整一天时间。夏天还好，冬天的水是刺骨地冷，衣服、被单之类的东西晒起来，不到五分钟便可像铁皮一样硬。

我最喜欢秋天，收获的季节，我和妈妈种的大白菜、大萝卜、土豆等等凡能种活的东西，这时都从菜地里收了起来，然后整理好放进地窖。一个冬天和春天都靠它们了。

冻猪肉限量供应，过年过节吃上一两顿。新鲜肉好像只有在梦中才有。平时全靠罐头，各式各样的罐头，吃得我到现在一见了罐头就胃痛、头痛。

我的生日是在十月，十月的拉萨已经开始进入了冬季。妈妈准备给我们包饺子吃。她前一天就到处找冻肉，可找遍了拉萨也没能找到一斤冻猪肉，她只好用猪肉罐头加白菜做饺子馅。为了让饺子好吃，也让饺子有一些四川味，她特地在馅里放了一些辣椒面。放学回来，就闻到饺子香，我没有记得今天是自己的生日，当然没想通妈妈为什么今天会包饺子。她拿着两个煮熟的鸡蛋，上面还用红字写着“三儿子生日快乐！”的字，妈妈笑着对我说：“三儿，今天是你的生日，我特别为你包了饺子，没有猪肉，只好用罐头做馅了，看好不好吃？”我当即激动得眼泪一下就掉了下来。这是我记忆中最好吃的一顿饺子，虽然味道有些特别，可它凝聚着母



西藏·干杯



和弟弟在拉萨

亲的爱。从此以后我对饺子便充满感情，充满食欲，不管什么味儿的饺子都喜欢。平时爸爸身体不好，凡是好吃的东西一家人都很自觉地让给他，可同在一个桌子上吃东西那种诱惑特别让人难受。

我养了很多鸡和兔子，特有趣的是我养的兔子。两只小兔子是一个阿姨休假回来，躲过安检员、空姐的检查，乘飞机从成都带过来送给我的。我从养这两只小兔子开始，到最后，连自己也算不清到底养了多少只兔子。兔子爱打洞，繁殖能力又强，它们把关它们的木箱下啃了一个大洞，然后再打洞到外面，每天晚上还回到木箱里，真是可爱至极。爸爸喜欢喝酒，酒友多，每个星期天都必须聚到一起喝酒。没什么好吃的，小兔子长大了，也多了，爸爸便打起了我的兔子的主意，他的意志不能违背，否则后果是知道的。他在一边杀兔子、剥兔子，我却在一边哭。父亲是个好人，我一直都很崇拜他，可他杀兔子我却受不了。他甚至还让我吃兔子肉——打死我也不会吃自己养的兔子！

拉萨的狗特别多，可以说遍街都是。冬天的晚上大人们经常拿着枪出去打狗。藏族忌吃狗肉，因此大人们只能偷偷地干，每次出去都能打几只回来。我也时常随他们去。狗肉好吃，吃了还能御寒。

一次放学回家，在大街上捡了一只杂血的小黑狗，给它取名“小黑”，我和弟弟都特别喜欢它。小黑也非常可爱，很通人性。每天放學回家，它都会在我们必经的路上等我们，接到我们后，就



欢天喜地地跑回家。我们去游泳、“打仗”、打篮球都要带上它，小黑成了我们生活中的一部分。

一天晚上我和弟弟在家写作业，小黑在门外哀叫，我把门打开，天啊！小黑满头是血，下巴也没有了，看到它的样子我和弟弟都不知道该怎么办。爸爸给我们拿来云南白药给它涂上，没用，血还是不停地往下淌。爸爸告诉我们说它活不成了，算了，放它出去，任它自生自灭吧！我和弟弟坚决不干，一直守着小黑直到天亮。

小黑越来越虚脱，刚开始还能叫一下，这时连叫的力气都没有了，两只泪汪汪的眼睛一直看着我们。弟弟哭了一次又一次，不断地抚摸它。把它放在窝里，我们上学去了。这一天怎么上的学谁也不知道，放学后一路狂奔回家，小黑还在箱子里喘着轻微的气，还是两只泪汪汪的眼睛看着我们，但已没有了往日的神光。太可怜了！邻居的叔叔告诉我们，你们这样让它受罪还不如赶快结束它的生命，让它痛痛快快地死去。我想也是，小黑即使能活下来，也没法生活下去，下巴都没了哪能吃东西？我们同意了叔叔的意见，叔叔回家拿了只小口径步枪，拿着木箱往菜地走去。

小黑知道了自己的结果，知道要离开我们，便使劲地用尽全身的力气“汪汪”地叫了几声。我和弟弟听到这撕心裂肺的叫声，抱头痛哭起来。太让人难受了，这肯定是大人们想打它的主意，因为枪法不准，造成了它如此的痛苦，也给我们兄弟俩造成了如此的痛





苦，以至于在以后很多年里，我和弟弟都没有再养狗。

小黑被叔叔送走后，我和弟弟鼓足勇气把它埋了，在小小的坟地上还立了一块木牌，并在上面写上：“我们的朋友小黑之墓 罗浩、罗宾立”。

童年西藏的生活是和内地孩子无法比的，条件的差距太大。没有玩具，没有公园，冬日里没有绿色，夏日里没有酷热。

但我们跟着大人去登山、采蘑菇、打猎、炸鱼，跟藏族去朝圣、转经、骑马。虽然很艰苦，但我们也非常开心。

酷爱自然，酷爱户外活动，放纵自己，是从这里开始的。

回忆我在西藏的童年，我最喜欢的玩具有：小黑、自制小木枪、铁环、一只破篮球。

看过最精彩的电影（不准小孩看，但凭我对电影院的熟悉程度，钻进去看的）：《战争与和平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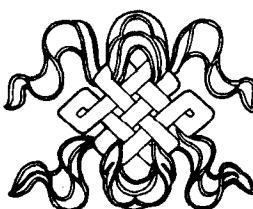
最有用的攻击性武器：古尔朵（由纤维纺织而成的投石器）。

最快掌握的语言：藏语。

最调皮的事情：和弟弟偷开妈妈单位的汽车，撞到墙上，弃车而逃。

最痛苦的经历：父亲因病与世长辞。

最不愿意的决定：父亲去世后，因家庭经济困难，弃学从业。







单车闯阿里

首先说明：单车闯阿里不是什么创举，也不是什么壮举，只是觉得好玩、刺激，写出来让大家分享。在现在来说单车去阿里就更没问题了。我不想搞得像成都某某报与周××，开个东风车翻越唐古拉、进珠峰也要大肆炒作——丢人。每天都有成百上千台车翻越唐古拉山口，每天也有大小车辆进入珠峰，他们却还以为他们搞的是什么“创举”、“壮举”——可悲！

阿里，可谓世界屋脊之屋脊，空气稀薄、高寒缺氧、寸草不生、人迹罕至等等这些形容高海拔地区的词汇都可以用上，但这里也决非定是人类不可以生活的地方。一些去过阿里的“聪明人”编造一套什么“生命禁区”来吓唬没去过的人，其实他（她）是别有用心，让你永远不敢去，就永远听他（她）讲阿里的故事，你就越来越想去，又怕去，于是乎便崇拜他（她）到一塌糊涂。千万别上当！该去照去，人生有命，富贵在天，该死，在哪里都无所谓，死在阿里不更好？世界最高的地方！

阿里被人们称为“万山之祖”、“百川之源”，是亿万佛教信徒“圣灵之所在”的“世界中心”。

拉萨至狮泉河，北线约1740公里，南线约1270公里。北线指从拉萨出发到日喀则、拉孜经措勤、改则到阿里首府狮泉河。而南线则是从拉嘎与北线分手经萨嘎、仲巴、神山圣湖到狮泉河。

20世纪80年代后期去西藏旅游开始慢慢升温，去阿里的游客逐